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1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03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公开发行80,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共计802.20万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2,20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等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9,980,396.23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2,219,603.7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月22日到账。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勤信验字[2020]第0006号”《验资报告》。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742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6,842,10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9,999,995.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1,362,619.4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8,637,375.5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4月17日到账。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勤信验字【2024】第0005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一	到位的募集资金金额	782,219,603.77
二	期初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21,530,622.86
三	期初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2,308,447.64
四	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282,997,428.55
五	本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5,341,739.69
1	南宁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	3,269,033.65
2	医院器械耗材SPD项目	17,047,727.64
3	连锁药店扩展项目	–
4	玉林物流运营中心项目	25,024,978.40
5	玉林中药产业园项目二期之中成药生产项目	–
6	补充营运资金	–
六	本期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525,747.98
七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38,181,436.84

2024年，公司实际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45,341,739.69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25,747.98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余额为238,181,436.84元。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一	到位的募集资金金额	688,637,375.52
二	期初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三	期初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
四	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688,637,375.52
五	本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67,354,697.52
1	医院器械耗材SPD项目	–
2	健康产业园项目之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及配套增值服务项目（一期）	46,554,718.64
3	柳州物流运营中心项目	1,763,969.20
4	信息化建设项目	9,061,958.84
5	补充营运资金	209,974,050.84
六	本期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134,312.98
七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422,416,990.98

2024年，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67,354,697.52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34,312.98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422,416,990.98元。

二、募集资金存储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签订及履行情况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0年2月17日，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及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于2020年6月10日分别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柳州桂中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及国都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3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和“柳药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3年5月8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发行需要，公司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担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公司与国都证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与国都证券以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国都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广发证券承接。2023年5月，公司及子公司和广发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4年5月6日，公司和广发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4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于2024年6月18日分别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仙茱制药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及广发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上述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目前，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协议义务。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5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16,000万元，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39,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故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专户用途	账户金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55010078801400001043	南宁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	26,979,504.0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55010078801100002413	医院器械耗材SPD项目	11,895,482.7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55010078801200001044	连锁药店扩展项目	5,280,033.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55010078801600001050		12,926.4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615878650784	玉林物流运营中心项目	33,982,390.8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553010100101078683	补充营运资金	31,099.52
合计			78,181,436.84

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玉林中药产业园项目二期之中成药生产项目”尚未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故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专户用途	账户金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55010078801100002625	医院器械耗材SPD项目	2,004,989.7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553010100101983553	健康产业园项目之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及配套增值服务项目(一期)	6,876,363.5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553010100101998293		38,844,466.6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2105401019300231843	柳州物流运营中心项目	13,444,041.0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55010078801000002626	信息化建设项目	11,098,880.6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553010100101983435	补充营运资金	148,249.41
合计			72,416,990.98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之附件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2024年5月9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止2024年5月8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勤信鉴字【2024】第0026号《鉴证报告》。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3,943.8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三）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1、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4年5月15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5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16,000万元，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39,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16,000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南宁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连锁药店扩展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补充营运资金”已使用完毕，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将对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5,721.0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

1、公司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严格管控基础设施的建设成本支出，通过对生产设备进行选型优化、升级以及竞价谈判减少了设备采购投入。随着募投项目的持续开展，公司在项目实施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项目实施效率得到提升，公司通过合理调度各项资源，间接压缩了部分项目支出。加之公司自身信息系统研发能力的提升，强化自主研发设备和系统软件的应用，减少了相关软硬件投入，也使项目成本得到有效控制，整体投入减少。

2、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募集资金在专户存放期间产生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将上述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玉林中药产业园项目二期之中成药生产项目	否	–	6,925.72	6,925.72	–	–	–6,925.72	–	2026年12月	–	实施中	
补充营运资金	否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	24,000.00	–	100.00	–	–	–	否
合计		78,221.96	78,221.96	78,221.96	4,534.17	56,687.24	–21,534.72	72.4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南宁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中的中心大楼及相关配套设施目前因建设工程较复杂、周期偏长且设备投入较多而未进行建设，整体进度较计划有所延缓，跟已经完工并投产的生产车间的产能提升进度不能较好匹配。公司根据产能提升需求优化实施方案，在生产车间和仓库中规划足够的空间用于原项目所需配套办公场所、研究中心、检验中心等的使用场地，实现配套投入能有效满足生产和办公需求，实现配套投入能跟上产能进度，保证新建生产车间能快速实现投产运营。因此，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推动效益最大化，根据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整体规划，公司决定变更“南宁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向和投资金额。 2、“玉林物流运营中心项目”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主要为部分仓储物流设备及配套信息系统、检验中心检测设备和中药材仓库初加工设备等，公司通过优化物流作业流程和仓储布局来提升库存管理、自主化研发应用物流信息系统减少外采系统，将中药饮片初加工服务前移到农产来收端等方面减少该项目的部分投入。同时，现有投入符合市场变化和公司需求实际，已能满足现有业务的开展和办公需要。公司利用该项目现有部分用地及新建中成药生产车间，开展中成药生产业务，能带来新的效益增量。因此，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规划，公司决定变更“玉林物流运营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向和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4年5月15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5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16,000万元，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39,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16,000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南宁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连锁药店扩展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补充营运资金”已使用完毕，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将对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5,721.0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 1、公司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严格管控基础设施的建设成本支出，通过对生产设备进行选型优化、升级以及竞价谈判减少了设备采购投入。随着募投项目的持续开展，公司在项目实施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项目实施效率得到提升，公司通过合理调度各项资源，间接压缩了部分项目支出。加之公司自身信息系统研发能力的提升，强化自主研发设备和系统软件的应用，减少了相关软硬件投入，也使项目成本得到有效控制，整体投入减少。 2、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募集资金在专户存放期间产生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将上述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连锁药店扩展项目”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主要为该项目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投入所致。

注2：“连锁药店扩展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已结项，由于受市场环境变化影响，开店进度放缓、开店成本上升，导致项目新开门店数量不达预定数量，同时新开门店的市场培育期一般为两至三年，培育期门店效益较低，大部分新开的募投药店仍处于培育期，故该项目暂未达到预计年均收入水平，随着门店经营日益成熟，效益将逐步上升。

注3：“玉林物流运营中心项目”整体上实质为成本中心，通过提升公司仓储规模、物流配送能力与配送效率，为公司医药批发和医药零售的主营业务开展提供有效保障和支撑，对于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因不直接产生经济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附件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